

证券代码：835189

证券简称：颐信泰通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颐信泰通（北京）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9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9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征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：监事李伟，监事马燕；公司高管：董事会秘书安伟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本届董事会拟提名刘征(连任)、宁滨(连任)、付海峻(连任)、刘蔚(连任)、潘伟（战略调整新任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上述董

事候选人经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审议通过后，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以上董事刘征、宁滨、付海峻、刘蔚为连任，潘伟为战略调整新任。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且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潘伟，男，1972 年 11 月 10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大专学历。1991 年 9 月至 2000 年 12 月，供职于北京炼焦化学厂，任职机电维修；2001 年 1 月至 2007 年 7 月，供职于北京翹升体育设施工程有限公司，任职工程部现场负责人；2007 年 8 月至 2010 年 11 月，供职于北京开兴业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，任职工程部现场负责人；2010 年 12 月至 2014 年 8 月，供职于北京信捷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，任职第一项目处值班经理；2014 年 9 月至今，供职于颐信泰通（北京）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职系统工程师。潘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潘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颐信泰通（北京）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颐信泰通（北京）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27日